罗定市总工会绩效自评报告

1. 项目基本情况
2. **项目用款单位的基本情况；**

2022年“统一划拨工会经费项目”用款单位为罗定市总工会。罗定市总工会是市委领导下负责工会工作的群众团体，是全市各基层工会、产业工会的领导机关，下设事业单位1个——罗定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其中：总工会是财政全额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服务中心是总工会管理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总工会主要职能是：组织指导职工开展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合理化建议，职工群众科技活动，做好劳模、先进生产（工作）者及先进集体的评选工作，指导工会组织建设和干部培训教育工作，指导基层工会开展职工的政治思想、文化、技术、教育和健康的文体、娱乐活动，承办市委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1. **项目的立项情况**

罗定市总工会“统一划拨工会经费项目”2022年初预算安排资金50万元，实际到位35万元，资金到位时间为2022年12月。

项目立项背景及依据：

根据《中华全国总工会、财政部关于财政拨款的行政事业单位计拨工会经费有关问题的通知》（总工发[2003]25号）精神，各地区、各单位一定要增强法法观念和法律意识，认真贯彻落实《工会法》关于建立工会组织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按每月全部职工工资总额的2%拨缴工会经费的规定，依法足额拨缴和上解工会经费。各级财政部门要将应由财政负担的工会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有条件的地区在推行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改革时，可考虑根据当地财政部门的规定，对工会经费实行国库集中支付。

项目立项目的：

促进我市各级工会事业发展，有效推动各级工会各项活动顺利开展。

项目审批和论证过程：

本项目由本部门年初通过部门预算，由财政局安排预算资金，再由本部门向财政局申请资金，由市政府、市财政局审批，下拨资金。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划拨经费。

1. **项目预期资金投入情况**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5万元，预期投入35万元用于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以及契税等，目前已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120009.3元，因项目未办理验收手续，剩余229990.7元作为契税资金结转到2023年支付完毕。

1. **预期主要的政治、经济、社会效益和民众满意度**

促进我市各级工会事业发展，有效推动各级工会各项活动顺利开展。

1. 项目执行情况
2. 项目实施计划；

预期投入35万元用于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以及契税等。

1. 项目管理制度、工作措施；

本项目管理制度主要根据《县级以上工会支出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1. 项目实施过程；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5万元，预期投入35万元用于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以及契税等，目前已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120009.3元，因项目未办理验收手续，剩余229990.7元作为契税资金结转到2023年支付完毕。

1. 项目实施过程目标、计划调整情况及采取的相关措施；

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5万元，预期投入35万元用于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以及契税等，目前已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120009.3元，因项目未办理验收手续，剩余229990.7元作为契税资金结转到2023年支付完毕。

1.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2. 项目总投入情况

本项目总投入35万元，包括财政拨款35万元，无自筹资金。

1. 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际支出120009.3元，用于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占项目总资金的34.28%。

1. 专项资金、资产管理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本项目管理制度主要根据《县级以上工会支出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1. 资金拨付、使用和监督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拨付、使用均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确保专款专用。

1. 成本（或费用）的控制方法、措施；

本项目资金用于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和契税支出，成本控制方法为严格按住建局要求执行。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绩效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

本项目绩效总目标为支付原工人文化宫建筑物回购项目的专项维修资金和契税，总支出35万元。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2022年底支付专项维修资金约12万元，第二阶段2023年支付契税约23万元。

1. 目标完成程度，包括完成的数量、进度和质量等；

目前已支付第一阶段资金120009.3元，完成总进度34.28%。

1. 效益实现情况，包括经济、社会效益以及其他可持续影响；

完成原工人文化宫的验收手续，办理原工人文化宫权属登记，并用于开展工会活动，促进我市工会事业发展。

1. 项目实施后所取得的绩效与申报绩效目标的对比分析；

目前绩效目标已完成34.28%，因项目未办理验收手续，剩余229990.7元作为契税资金结转到2023年支付完毕。

1. 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2. 设定的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分析；评价方法的原则和依据；

本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合理，主要是根据可行性及适应性设定，评价的原则是公平公正、以客观、实事求是的态度进行。

1. 如何考核是否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包括现场勘验、检查等情况。

本项目绩效考核主要通过检查相关资料进行。

1.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 项目后续工作安排和有关建议；

目前绩效目标已完成34.28%，因项目未办理验收手续，剩余229990.7元作为契税资金结转到2023年支付完毕。

1. 管理经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等；

无。

（三）需要补充说明的特殊事项（如有）。

无。

罗定市总工会

2023年6月5日